

证券代码：870494

证券简称：厚利春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苏州厚利春塑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1 月 13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伟华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公司董事会保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1,728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在任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使用累计金额不超过 90,000,000.00 元（包含 90,000,000.00 元）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、低风险的理财产品，且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王伟华先生在上述额度内行使决策权，并由公司财务室负责具体实施，授权期限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内有效。详细内容请参见 2023 年 10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委托理财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72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苏州厚利春塑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苏州厚利春塑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1 月 14 日